

# 他是乡亲们最信赖的“老娘舅”

## 社区民警杨锦林“五诊”工作法,筑牢乡村振兴平安基石



在金山吕巷镇白漾村,总能看到一位身着警服的身影来回穿梭。村民远远望见,总会笑着招呼:“老杨,来家里喝杯茶!”被亲切称为“老杨”的,正是金山公安分局吕巷派出所民警、白漾村党总支副书记杨锦林(见图)。从警35年,他用独创“五诊”工作法,成为乡亲们心中最信赖的“老娘舅”,为乡村振兴筑牢平安基石。

### 有困难找老杨

1990年,23岁的杨锦林从警校毕业来到金山,先后在治安、社区等基层一线岗位历练。2009年,他成为白漾村社区民警,走街串巷调解家长里短;2010年,随着“民警兼任村官”试点落地,他正式挑起白漾村党总支副书记的担子。“以前是‘有事找杨警官’,现在是‘有难找老杨’。”白漾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冯海峰感慨地说,这一转变让杨锦林从乡村治理的“参与者”变成“组织者”,也让他的调解工作有了更深厚的土壤。

在白漾村的15年“村官”生涯中,杨锦林踏遍全村每一寸土地,笔记本里记满各类纠纷详情。他发现,乡村矛盾大多围绕土地、房产等展开,往往夹杂着亲情纠葛与传统观念。于

是,一套融合党建引领与基层治理的“五诊”工作法应运而生。党建引领“听诊”、入户走访“问诊”、三所联动“会诊”、乡贤参与“义诊”、定期回访“复诊”,这套工作法如同精密的诊疗仪器,精准破解乡村治理难题。

### “背对背”调解方法

去年3月,某公司准备承租白漾村一处民房,租赁期20年,合计租赁费80万元。该民房由户主夏女士申请始建于1982年。夏女士夫妇育有一子四女,女儿均已出嫁,儿子婚后无子女并于1992年病逝,儿媳另组家庭后与夏女士夫妇不再来往。2018年,夏女士夫妇相继过世,此次租房房屋导致几位继承人在继承房屋租金方面产生意见分歧,从而引发激烈争吵。杨锦林通过入户走访得知后,立即启动“三所联动”机制,并引入法官和村里的乡贤共同开展调解。

面对剑拔弩张的双方,杨锦林未急于下结论,而是和律师、法官、人民调解员、乡贤一起,耐心倾听双方诉求。杨锦林深知,这起纠纷不仅关乎金钱,更关乎亲情和法理,他决定采取“背对背”调解方法,带领调解团队穿梭于夏女

士女儿和儿媳的居住地,不断了解当事人诉求。在此期间,律师依法宣传《民法典》的继承程序;法官详解《关于审理宅基地房屋纠纷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相关条款;民警、调解员和乡贤对矛盾进行深度剖析,在兼顾情、理、法的反复调解中,找到矛盾突破点,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签署《调解协议书》并当场履行,80万元房屋租赁费得到了公正合理的分配。

### 他的身影让人安心

这样的故事在白漾村不胜枚举。前不久,张阿婆与邻居因自留地使用问题发生纠纷,正当双方剑拔弩张之际,杨锦林带着网格员及时赶到,一番耐心调解,双方最终握手言和。“老杨,幸亏有你调解,否则我们不知道要吵到什么时候。”

从“杨警官”到“老杨”,称呼的变化里藏着杨锦林的坚守。35年警涯中,他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获嘉奖15次。“乡村要振兴,首先得人心稳。”杨锦林常说,他的工作就是给乡村发展“排雷”。如今,他仍习惯每天在村里转上一圈,他的身影,成为乡亲们心中最安心的风景。  
本报记者 赵菊玲

# 48小时化解跨国“扣单”纠纷

## 海事法院为外贸企业“走出去”保驾护航

印度蒙德拉港,烈日炙烤着集装箱码头。某化工公司价值42万元的化工品到港后,因货代公司连环欠费纠纷遭“扣单”,货物在高温下面临变质风险,化工公司的货运代理商紧急向上海海事法院申请海事强制令。

海事法院通过“快立案、精研判、巧调解”的工作机制,促成货主、争议货代之间签署三方协议,货物得到及时清关,境外合作渠道得以保全。该案从当事人提出申请到实质解纷仅用时两日,实现了止争、止损、促发展的三重效果,为中国外贸企业“走出去”保驾护航。

据悉,某化工公司委托某供应链公司(下称甲公司)订舱运出一票货物,从中国上海港运输至印度,货物价值约42万元。甲公司委托某供应链管理公司(下称乙公司)办理该票货物的订舱事宜。货到目的港后,乙公司一直未交付正本提单,导致印度收货人无法提货。甲公司遂向上海海事法院申请海事强制令,要求乙公司交付涉案正本提单。海事法

院立案后立即启动快速通道,承办法官第一时间调查了案件相关情况,发现甲公司欠付了乙公司包括本票货物在内的多票货物的业务费用,导致乙公司做出了“扣单”的行为。甲公司和乙公司之间存在协议,约定若甲公司欠付业务费用,乙公司可以扣留其他货物的相关单据,乙公司据此认定自己的做法没有问题。在印度,高温环境对化工品存放极为不利。化工公司曾尝试与乙公司沟通,但双方诉求存在明显差距。化工公司已向甲公司支付了该单货物的费用,考虑到甲公司资金周转困难,化工公司愿再向乙公司支付该单货物的相关费用,但乙公司“扣单”目的是让甲公司结清所有欠付费用,不愿让步。

承办法官迅速组织对该案开展合议。在初步形成了促成当事人调解解决纠纷的方案后,法官对乙公司充分释法说理。在承办法官积极调解下,化工公司、甲公司、乙公司签署三方协议。 本报记者 陈佳琳 通讯员 姜圣芃

“实在不好意思,我那天喝多了,现在我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多谢你们及时把我拉上120救护车顺利送医,保障了 my 的生命安全。”近日,一场特殊的检察听证会在闵行区梅陇镇党群服务中心召开,听证会的主角是闵行区医疗急救中心的急救员姜先生和满脸懊悔的被申请人张某某。

2024年9月的一晚,急救中心急救员姜先生像往常一样接到急救任务后随即前往现场。在转运醉酒倒地的张某某时,突然被对方踹中左侧胸壁。

“当时疼得直不起腰。”让姜先生心寒的是,事后张某某态度冷漠,迟迟没有赔偿。作为一线劳动者,姜先生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向闵行区总工会求助。这条线索依托“检察+工会”协作机制,迅速流转至闵行区检察院。承办法官翻开卷宗后发现,姜先生本身是农村户口,是家中的主要劳动力,全家仍住在远郊的自建房。

“事发后双方始终未能达成和解,这个守护生命的特殊职业群体,自身被侵权受伤后却陷入维权困境。”姜先生提交支持起诉申请,闵行区检察院依法受理。

# 为「生命摆渡人」撑腰

遭被救者打,检察听证会智慧破局

审查期间,承办检察官多次与姜先生沟通,详细了解案件事实与姜先生的身体、家庭状况,通过整理案件材料,帮助其梳理相关证据,厘清案件事实。为更好从源头化解纠纷,依托全市首创检察体系化赋能基层网格治理机制,被申请人张某某所在社区网格的法治检察员黎洪友收到移送线索后,主动和网格负责人对接,与居委干部共同向张某某明晰事理。

“检察机关支持起诉案件不是简单代替维权,而是搭建平等对话的平台。”检察官走访中了解到,申请人不仅需要经济上应有的补偿,更渴望对方赔礼道歉,获得职业尊严的认可;被申请人虽懊悔却困于沟通障碍。这种诉求错位,恰恰需要检察智慧来破局。

检察官敏锐捕捉到案件背后关乎特殊职业群体权益保障的社会价值,针对姜先生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支持起诉一案在梅陇镇党群服务中心召开公开听证。听证会上,双方当事人就案件事实充分阐述,承办检察官、听证员耐心疏导和释法说理,帮助张某某认识错误并真诚悔过。 通讯员 杨莹莹 本报记者 鲁哲

## 征收故事

# 残疾哥哥的动迁利益谁来保护?

赵先生的哥哥赵大居住的公房被征收了。赵大为智力障碍人士,弟弟赵某欲侵吞赵大的动迁利益,赵先生代理赵大诉讼维权,最终为赵大争取到了房屋征收补偿利益。

赵大、赵先生和赵某为同胞三兄弟。哥哥赵大年近八旬,因患有精神疾病未婚未育。赵氏三兄弟的父母在上海有一套公房(以下简称系争房屋),房屋承租人原为老母亲,三兄弟皆在系争房屋出生长大。赵先生和弟弟赵某各自婚后将户口迁出系争房屋。赵某婚后于1985年在单位分得一套福利公房,房屋原始受配人为其和妻子汤女士、儿子小赵。1997年4月,赵某一家三口的户口迁回系争房屋。之后,赵家三兄弟的父母先后因病去世,赵大被赵先生和赵某送医长期康养,系争房屋被赵某对外出租。2003年赵某擅自把系争房屋承租人变更到自己名下,承租人变更时系争房屋登记有赵大和赵

某一家三口的户口。

2024年1月,系争房屋所在地块被纳入征收范围。同年2月2日,赵某作为房屋承租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代表该户选择货币安置,拟获得房屋征收补偿款共计805万余元。直到系争房屋被征收,赵先生才知系争房屋早已被赵某违法变更承租人的事实。在谈到系争房屋征收补偿利益分配时,赵某坚称其是承租人,且其一家三口户口在系争房屋,其一家有权获得大部分征收补偿款,他只愿拿出60万元给赵大。赵某对赵大今后的养老和生活问题闭口不谈。赵某的所作所为让赵先生非常气愤。

赵先生找到我们咨询。我们给他梳理分析本案,认为系争房屋的征收补偿款应在赵大和赵某二人之间分配,赵大可以多分。首先,赵某违法变更承租人的行为显然侵犯了赵大的权益,但鉴于承租人变更已超过20年,且系争房屋已进入征收程序,参照上海

法院的司法裁判口径及相关司法实践,主张变更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无效,显然难以得到法院支持,赵某的承租人资格已难以撼动。汤女士和小赵享受过福利分房,无权以同住人身份参与征收补偿款分配,故房屋征收补偿利益应当在赵大和赵某二人之间分配。根据相关政策和法律规定,赵大属于残障人士,依赖系争房屋居住和养老,可以多分动迁利益。

需要注意的是,赵先生虽为赵大的胞弟,但其本人并非系争房屋的户籍在册人员,赵先生只能作为赵大的诉讼代理人代理赵大维权。要代理哥哥维权首先要启动宣告赵大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进而指定监护人的程序,拿到赵大的监护资格后,赵先生方可代理赵大提起诉讼维权。

后赵先生委托我们代理赵大诉讼维权。我们首先启动申请法院宣告赵大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程序,同时要求法院指定赵先

生为赵大的监护人。后赵先生作为赵大的监护人代理哥哥提起房屋征收共有纠纷诉讼,案件审理和判决结果符合我们之前的分析和预测。法庭经审理后认为,赵某的妻儿因在本市他处享受过福利分房,被排除系争房屋同住人身份,无权参与征收补偿利益的分配。法院最终判决赵大获得500万余元征收补偿款,其余305万元由赵某获得。

上海方洛律师事务所  
(23101201010282341)  
韩迎春律师执业证号  
(13101200711142563)

每周六、周日(下午1时到下午6时)为固定接待免费咨询时间,其他时间当面咨询需提前预约

电话:15901996168

地址:普陀区常德路1211号宝华大厦1302室(轨交7号线、13号线长寿路站,6号口出来即到)